**南華大學運動與健康促進學士學位學程職場體驗實施要點**

**110年5月19日109學年度第2學期第2次學程事務會議新訂通過**

**110年8月31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 為增進學生了解職場及早規劃職涯，並培養學生務實致用的能力，增加職場的適應力

　　與就業競爭力，依據南華大學學生實習辦法第二十條，訂定「南華大學運動與健康促

　　進學士學位學程職場體驗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1. 本學程開設「運動業界職場體驗」2學分必修課程，時數達120小時，以體驗運動業

界職場作業，提升就業競爭力。

1. 職場體驗課程規劃內容如下：
2. 結合業界師資共同指導之專題研究或製作。
3. 協助執行產學合作計畫。
4. 企業參訪見習。
5. 參與社會實踐。
6. 勞動部就業學程職場體驗課程或其他外部計畫之實務研習。
7. 本學程認可之職場體驗方式（需配合學程職場體驗實施相關細則辦理）。
8. ROTC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

 前項規劃內容須具有職場體驗學習性之設計，其場域校內外均可。

1. 本學程之職場體驗場域應以運動休閒相關產業為主，包含職業運動、賽事活動、健

身俱樂部、運動中心、游泳池、健身房、休閒遊憩場所、學校體育與社會體育等，

擔任教練、選手、訓練員、防護員、經營管理、活動規劃、社團指導、運動記者等

工作。

1. 職場體驗場域之選定應考量學生權益及安全保障（職場體驗場域評估表如附表一）。
2. 校外職場體驗場域確定後，應簽訂學校、職場體驗單位與學生的三方契約（職場體驗

 契約書如附表二）。

1. 職場體驗前，應辦理行前說明會，說明職場體驗內容、職場環境及學習應注意事項。
2. 職場體驗期間，學校應為學生辦理意外傷害保險及意外醫療保險。
3. 職場體驗應由授課老師或由本學程指派教職員訪視瞭解，並作成紀錄（訪視紀錄表如

附表三）。

1. 學生參加校級輔導單位辦理之企業參訪見習，經職場體驗課程授課教師核可後，得申

　　請抵免各該課程時數。

1. 本學程於課程結束後應實施學生對課程、職場體驗單位之滿意度調查，及職場體

驗單位課程、學生滿意度調查（滿意度調查表如附件四）。

1. 職場體驗結束後，應辦理成果發表會，分享職場學習心得，並繳交成果報告（含

 各項滿意度調查）至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

1. 本要點經學程事務會議審議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准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